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03 月 19 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03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广之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6）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实际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计划使用总额不超过 19,5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3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

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1)。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 3 名监事组成, 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经广泛征询意见, 公司监事会提名王广之先生、孙毓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 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的义务和职责。

1、审议《提名王广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一致通过了该项议案。

2、审议《提名孙毓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一致通过了该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5)。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选举。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十)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

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建科机械（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03月30日